

公佈發售價及分配結果

概要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100.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7,740,90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22.8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於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用途。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已接獲合共10,896份有效申請，涉及合共8,639,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160,700股H股總數約1.67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已獲超額認購少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無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機制」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160,7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香港公開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為6,964名，其中4,628名H股股東獲分配一手H股。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2.0497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46,445,5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約9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7,740,900股發售股份出現超額配發，而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合共119名。共5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H股，佔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48.74%。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7,800股H股，約佔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0.02%（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0.02%（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基石投資者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載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27,169,7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a)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約52.65%及(b)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85%（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身份、彼等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彼等獨立性的確認及禁售安排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國際發售－基石投資者」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確認

- 本公司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指示。國際發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
- 本公司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概無發售股份已由或透過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載於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而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載於配售指引）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根據全球發售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3月1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740,9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出現超額配發7,740,900股H股的情況。有關超額分配將透過（其中包括）延遲交付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或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進行購買，或兼用上述各種方式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ht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本公司、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已作出及／或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ht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t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佈查閱；
 - 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2月2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2022年2月18日（星期五）、2022年2月21日（星期一）及2022年2月2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白表eIPO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則由經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性質上有所不同。
- 由於申請須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規限，故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身份識別號碼已被編纂，且並非所有申請詳情已於本公告內披露。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獲成功或部分獲成功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符合資格親身領取H股股票，可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H股股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的申請人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並未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前親身領取）預期將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其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代表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申請人如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並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其申請結果及彼等應收的退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自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自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於**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H股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2月1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該日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5.0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據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可能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惟本公司的最低公眾持股量須為以下三項的最高者：(1)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5%；(2)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內資股轉換為H股後公眾將持有的H股有關百分比；及(3)緊隨全球發售完成（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增加將予發行的H股）及內資股轉換為H股後公眾將持有的H股有關百分比。
- 本公司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公眾人士持有的發售股份數目將符合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條件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本公司三名最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的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及(i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將有至少300名股東。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2月1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2年2月1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9878。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有少量的H股交易，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100.5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目前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0%或630.1百萬港元用於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客戶群，包括：
 - (i) 10%或210.1百萬港元用於會員零售門店數字化改造及店面形象升級，以提高零售效率及店內購物體驗；
 - (ii) 10%或210.1百萬港元用於向若干渠道商提供解決方案，以便本集團能夠共享彼等的零售店資源並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為該等渠道商提供互補產品及服務，如商家解決方案及各類商品，從而共同促進我們的業務發展並最終提升零售店的忠誠度，以與渠道商建立互惠互利關係；
 - (iii)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戰略擴張至具有巨大進一步發展潛力的中國北部及南部地區。最終本公司努力實現具備同一服務標準的全國會員零售門店網絡；及
 - (iv)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擴展本公司的客戶經理團隊網絡及提供更多數字化的解決方案，以在中國拓展和維護更多的會員零售門店並加大門店SaaS+產品的銷售及營銷力度。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5%或525.1百萬港元用於優化本公司供應鏈的能力和效率，包括：
 - (i) 15%或315.1百萬港元用於增加對本公司與行業合作夥伴的聯合產品研發、品牌授權和定制產品的投入，該等投入系基於對下沉零售市場的需求和積累數據的了解所作出；及
 - (ii) 10%或210.1百萬港元用於對本公司的訂單及履約管理系統進行的數字化和自動化升級；特別是倉庫和自動分揀系統，以提高運營效率。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0%或420.1百萬港元用於增加對本公司平台的IT基礎設施的投資以及增強門店SaaS+業務變現能力，包括：
 - (i) 10%或210.1百萬港元用於聘用開發本公司門店SaaS+業務及商家解決方案的IT人才；
 - (ii)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升級數據基礎設施和增強本公司的數據分析能力；及
 - (iii)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繼續升級本公司的交易及撮合業務技術和基礎設施，以吸引更多的供應商及零售商加入我們的生態系統。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5%或315.1百萬港元用於選擇性地尋求與下列參與者的戰略合作、投資或收購；
 - (i)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各商品板塊的品牌製造商以增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
 - (ii)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第三方SaaS技術及服務供應商，以幫助提升本公司的技術服務能力；及
 - (iii) 5%或105.0百萬港元用於產業鏈中的第三方運營商，例如物流服務供應商及品牌服務供應商，以提升本公司對會員零售門店的服務質量，從而優化本公司現有的零售生態系統。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或210.1百萬港元將用作本公司營運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7,740,900股額外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22.8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按比例增加用於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22年2月10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0,896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8,639,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5,160,700股的約1.67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6,039,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0,89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2,580,4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2.34倍;及
- 認購合共2,6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六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2,580,3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01倍。

概無申請因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17份涉及2,900股發售股份的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已獲識別及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拒付款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2,580,3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已獲超額認購少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無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機制」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160,700股H股(甲組2,580,400股H股及乙組2,580,3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0%。香港公開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為6,964名,其中4,628名H股股東獲分配一手H股。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H股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2.0497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46,445,500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7,740,900股發售股份出現超額配發,而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合共119名。共5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的H股,佔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48.74%。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7,800股H股,約佔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0.02%(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0.02%(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基石投資者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載列如下：

承配人	認購的發售 股份數目 (向下調整至 最接近每手 100股H股的 完整買賣單位)	佔全球發售 的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¹⁾⁽²⁾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¹⁾⁽²⁾
創維	9,056,600	17.55%	1.62%
GoldenFeather	7,245,300	14.04%	1.29%
Windfall	3,622,600	7.02%	0.65%
海瀾集團	3,622,600	7.02%	0.65%
SensePower	1,811,300	3.51%	0.32%
景林	1,811,300	3.51%	0.32%
總計	27,169,700	52.65%	4.85%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

基石投資者不會認購全球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基石投資協議所認購者除外)。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在各方面與繳足H股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或其緊密聯繫人不會因為其基石投資而佔有本公司任何董事會席位。

據本公司所深知，(i)各基石投資者均獨立於本公司、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聯繫人；(ii)概無基石投資者慣於接受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收購、處置、投票或其他處置事宜的指示；(iii)就認購發售股份而言，概無基石投資者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我們的任何本公司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v)各基石投資者彼此相互獨立。本公司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訂立附屬安排或協議，亦無通過基石投資或就此直接或間接向基石投資者授予任何利益，惟按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除外。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認購的任何發售股份，惟若干少數情況除外，例如向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轉讓而該全資附屬公司須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限制，包括禁售期的限制。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確認

本公司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i)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指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本公司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概無發售股份已由或透過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載於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而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載於配售指引）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根據全球發售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公眾人士持有的發售股份數目將符合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條件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本公司三名最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超過50%；及(i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將有至少300名股東。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3月1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740,9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出現超額配發7,740,900股H股的情況。有關超額分配將透過（其中包括）延遲交付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或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進行購買，或兼用上述各種方式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ht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現有股東（包括汪先生（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及南京源柏（由汪先生最終控制及實益擁有的實體））及基石投資者已就H股提供及／或須遵守若干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如下：

姓名／名稱	上市後禁售承諾涉及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規限的全球發售完成後於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最後一日
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遵守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2年8月17日 ⁽²⁾
汪先生（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國際包銷協議及禁售承諾遵守禁售責任）	39,516,334股H股	7.05%	2023年2月17日 ⁽³⁾
	114,439,526股內資股	20.43%	2023年2月17日 ⁽⁵⁾
南京源柏（須根據上市規則及禁售承諾遵守禁售責任）	2,991,759股H股	0.53%	2023年2月17日 ⁽⁴⁾
	8,664,152股內資股	1.55%	2023年2月17日 ⁽⁵⁾
其他現有股東（須根據彼等各自的禁售承諾遵守禁售責任）			
阿里巴巴中國	24,915,812股H股	4.45%	2023年2月17日 ⁽⁵⁾
	72,156,332股內資股	12.88%	2023年2月17日 ⁽⁵⁾
徐秀賢先生	18,295,661股H股	3.27%	2023年2月17日 ⁽⁵⁾
	52,984,339股內資股	9.46%	2023年2月17日 ⁽⁵⁾

姓名／名稱	上市後禁售 承諾涉及 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規限的 全球發售完成後 於本公司的 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最後一日
王健先生	7,455,912股H股	1.33%	2023年2月17日 ⁽⁵⁾
	21,592,364股內資股	3.85%	2023年2月17日 ⁽⁵⁾
央企基金	6,921,056股H股	1.24%	2023年2月17日 ⁽⁵⁾
	20,043,418股內資股	3.58%	2023年2月17日 ⁽⁵⁾
華夏人壽	16,380,000股內資股	2.92%	2023年2月17日 ⁽⁵⁾
國調基金	3,488,213股H股	0.62%	2023年2月17日 ⁽⁵⁾
	10,101,887股內資股	1.80%	2023年2月17日 ⁽⁵⁾
卞慧敏女士	2,867,658股H股	0.51%	2023年2月17日 ⁽⁵⁾
	8,304,756股內資股	1.48%	2023年2月17日 ⁽⁵⁾
深圳華晟	2,865,566股H股	0.51%	2023年2月17日 ⁽⁵⁾
	8,298,697股內資股	1.48%	2023年2月17日 ⁽⁵⁾
中美綠色	2,504,765股H股	0.45%	2023年2月17日 ⁽⁵⁾
	7,253,816股內資股	1.29%	2023年2月17日 ⁽⁵⁾
江蘇沿海基金	2,122,822股H股	0.38%	2023年2月17日 ⁽⁵⁾
	6,147,706股內資股	1.10%	2023年2月17日 ⁽⁵⁾

姓名／名稱	上市後禁售 承諾涉及 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規限的 全球發售完成後 於本公司的 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最後一日
置瀚(上海)	2,109,272股H股	0.38%	2023年2月17日 ⁽⁵⁾
	6,108,465股內資股	1.09%	2023年2月17日 ⁽⁵⁾
天津新遠景	2,106,918股H股	0.38%	2023年2月17日 ⁽⁵⁾
	6,101,650股內資股	1.09%	2023年2月17日 ⁽⁵⁾
長興祥融	1,107,369股H股	0.20%	2023年2月17日 ⁽⁵⁾
	3,206,949股內資股	0.57%	2023年2月17日 ⁽⁵⁾
江蘇省創投	1,016,790股H股	0.18%	2023年2月17日 ⁽⁵⁾
	2,944,631股內資股	0.53%	2023年2月17日 ⁽⁵⁾
華泰紫金	823,387股H股	0.15%	2023年2月17日 ⁽⁵⁾
	2,384,534股內資股	0.43%	2023年2月17日 ⁽⁵⁾
李永華先生	745,591股H股	0.13%	2023年2月17日 ⁽⁵⁾
	2,159,237股內資股	0.39%	2023年2月17日 ⁽⁵⁾
王其林先生	745,591股H股	0.13%	2023年2月17日 ⁽⁵⁾
	2,159,237股內資股	0.39%	2023年2月17日 ⁽⁵⁾
李煒先生	745,591股H股	0.13%	2023年2月17日 ⁽⁵⁾
	2,159,237股內資股	0.39%	2023年2月17日 ⁽⁵⁾

姓名／名稱	上市後禁售 承諾涉及 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規限的 全球發售完成後 於本公司的 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最後一日
錢爭鳴女士	653,460股H股	0.12%	2023年2月17日 ⁽⁵⁾
	1,892,424股內資股	0.34%	2023年2月17日 ⁽⁵⁾
蔡景鍾先生	573,531股H股	0.10%	2023年2月17日 ⁽⁵⁾
	1,660,952股內資股	0.39%	2023年2月17日 ⁽⁵⁾
蘇州順為	554,413股H股	0.10%	2023年2月17日 ⁽⁵⁾
	1,605,587股內資股	0.29%	2023年2月17日 ⁽⁵⁾
北京宇輝	554,413股H股	0.10%	2023年2月17日 ⁽⁵⁾
	1,605,587股內資股	0.29%	2023年2月17日 ⁽⁵⁾
民生投資	553,684股H股	0.10%	2023年2月17日 ⁽⁵⁾
	1,603,474股內資股	0.29%	2023年2月17日 ⁽⁵⁾
民邇諮詢	110,737股H股	0.02%	2023年2月17日 ⁽⁵⁾
	320,695股內資股	0.06%	2023年2月17日 ⁽⁵⁾
南京道寧	8,234股H股	0.001%	2023年2月17日 ⁽⁵⁾
	23,846股內資股	0.004%	2023年2月17日 ⁽⁵⁾
小計	126,354,539股H股	22.55%	
	382,303,498股內資股	68.24%	

姓名／名稱	上市後禁售承諾涉及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規限的全球發售完成後於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 ⁽¹⁾	禁售期最後一日
基石投資者 (須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遵守禁售責任)			
創維	9,056,600	1.62%	2022年8月17日 ⁽⁶⁾
GoldenFeather	7,245,300	1.29%	2022年8月17日 ⁽⁶⁾
Windfall	3,622,600	0.65%	2022年8月17日 ⁽⁶⁾
海瀾集團	3,622,600	0.65%	2022年8月17日 ⁽⁶⁾
SensePower	1,811,300	0.32%	2022年8月17日 ⁽⁶⁾
景林	1,811,300	0.32%	2022年8月17日 ⁽⁶⁾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並約整至兩位小數。
- (2) 本公司可於所示日期後發行不附帶任何禁售責任的股份。
- (3) 汪先生須遵守(i)自禁售承諾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的禁售規定；(ii)自招股章程披露其於本公司的股權所提述的日期起至2022年8月17日止期間(就根據上市規則的禁售責任而言)的禁售規定及(iii)自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就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而言)的禁售規定；及(iv)自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就根據國際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而言)的禁售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禁售期」、「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單一最大股東的承諾」及「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各節。
- (4) 南京源柏須遵守(i)自禁售承諾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的禁售規定；(ii)自招股章程披露其於本公司的股權所提述的日期起至2022年8月17日止期間(就根據上市規則的禁售責任而言)的禁售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禁售期」及「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單一最大股東的承諾」各節。
- (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公開發售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各現有股東已簽立自禁售承諾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的禁售承諾。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禁售期」。

(6) 除若干特殊情況外，基石投資者不得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出售彼等各自的發售股份或持有任何相關發售股份的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包括可轉換為或可兌換為或可行使為或代表有權收取任何上述證券的任何證券。基石投資者可於所示日期後根據彼等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的條款出售或轉讓並無任何禁售責任的H股。

(7) 上表中識別為總額的金額與所列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不符乃因約整所致。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 的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抽籤	獲配發 已申請認購 之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	6,654	6,654股股份申請中的2,922份收取100股股份	43.91%
200	1,642	1,642股股份申請中的1,442份收取100股股份	43.91%
300	306	100股股份加306份申請中的97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3.90%
400	224	100股股份加224份申請中的169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3.86%
500	937	200股股份加937份申請中的180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3.84%
600	88	200股股份加88份申請中的55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3.75%
700	28	300股股份加28份申請中的1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3.37%
800	38	300股股份加38份申請中的17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3.09%
900	28	300股股份加28份申請中的24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86%
1,000	455	400股股份加455份申請中的130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86%
1,500	71	600股股份加71份申請中的30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82%
2,000	106	800股股份加106份申請中的59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78%

申請認購 的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基準／抽籤	獲配發 已申請認購 之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500	28	1,000股股份加28份申請中的19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71%
3,000	31	1,200股股份加31份申請中的25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69%
3,500	24	1,400股股份加24份申請中的22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62%
4,000	54	1,700股股份加54份申請中的2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59%
4,500	10	1,900股股份加10份申請中的1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44%
5,000	35	2,100股股份加35份申請中的7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40%
6,000	15	2,500股股份加15份申請中的6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33%
7,000	9	2,900股股份加9份申請中的5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22%
8,000	13	3,300股股份加13份申請中的10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21%
9,000	6	3,700股股份加6份申請中的5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04%
10,000	33	4,200股股份加33份申請中的1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03%
20,000	24	8,400股股份加24份申請中的1份收取額外100股股份	42.02%
30,000	8	12,600股股份	42.00%
40,000	11	16,800股股份	42.00%
50,000	2	21,000股股份	42.00%
60,000	1	25,200股股份	42.00%
80,000	2	33,600股股份	42.00%
90,000	1	37,800股股份	42.00%
100,000	6	42,000股股份	42.00%
	<u>10,890</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6,958	
		乙組	
200,000	2	198,500股股份	99.25%
400,000	2	397,000股股份	99.25%
500,000	1	496,200股股份	99.24%
900,000	1	893,100股股份	99.23%
	<u>6</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6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160,7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t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佈查閱；
- 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2月2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2月17日（星期四）、2022年2月18日（星期五）、2022年2月21日（星期一）及2022年2月2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白表eIPO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則由經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性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規限，故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身份識別號碼已被編纂，且並非所有申請詳情已於本公告內披露。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分配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於上市後本公司國際發售中的前1名、5名、10名、20名及25名承配人、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額：

承配人	國際發售中的認購數目 ⁽¹⁾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後所持有的H股數目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前1名	10,685,000	23.01%	19.72%	20.70%	18.00%	10,685,000	1.91%	1.88%
前5名	34,232,100	73.70%	63.17%	66.33%	57.68%	34,232,100	6.11%	6.03%
前10名	44,949,700	96.78%	82.95%	87.10%	75.74%	44,949,700	8.02%	7.91%
前20名	52,935,400	113.97%	97.69%	102.58%	89.20%	52,935,400	9.45%	9.32%
前25名	53,573,100	115.35%	98.87%	103.81%	90.27%	53,573,100	9.56%	9.43%

- 於上市後本公司國際發售中全體H股持有人的前1名、5名、10名、20名及25名、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額：

H股股東	全球發售中的認購數目 ⁽¹⁾	佔全球發售	佔全球發售	緊隨全球發售後所持有的H股數目	佔緊隨	佔緊隨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項下獲分配H股總數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項下獲分配H股總數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全球發售後H股總數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全球發售後H股總數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前1名 ⁽²⁾	-	0.00%	0.00%	42,508,093	23.89%	22.89%	7.59%	7.48%
前5名	19,741,600	38.25%	33.26%	105,461,166	59.26%	56.79%	18.82%	18.57%
前10名	34,232,100	66.33%	57.68%	134,328,634	75.48%	72.34%	23.98%	23.65%
前20名	41,338,400	80.10%	69.66%	159,500,148	89.63%	85.89%	28.47%	28.08%
前25名	49,880,900	96.66%	84.05%	168,042,648	94.43%	90.49%	29.99%	29.58%

- 於上市後本公司國際發售中全體股東的前1名、5名、10名、20名及25名、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額：

股東 ⁽³⁾	全球發售中 的認購數目 ⁽¹⁾	認購數目 佔全球發售 項下初始 可供認購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緊隨 全球發售後 所持有的 股份數目 ⁽⁴⁾	佔本公司 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本公司 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本公司 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本公司 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前1名 ⁽²⁾	–	0.00%	0.00%	165,611,771	29.56%	29.16%		
前5名	–	0.00%	0.00%	389,976,665	69.61%	68.66%		
前10名	10,685,000	20.70%	18.00%	452,968,442	80.85%	79.75%		
前20名	34,232,100	66.33%	57.68%	519,246,695	92.68%	91.42%		
前25名	37,678,100	73.01%	63.49%	534,615,100	95.42%	94.12%		

附註：

- 認購的H股數目包括超額配發的H股。
- 第一大股東包括汪先生(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及南京源柏(一家由汪先生最終控制及實益擁有的實體)。
- 高持股量股東乃參考上市時登記股東持有的內資股及全球發售中認購的H股的總數釐定。
- 股份數目乃參考相關股東於上市後持有的內資股及全球發售中認購的H股的總數釐定。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有少量的H股交易，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